

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文件

学生〔2023〕1号

关于开展2023年春季全校心理测评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春季是学生心理问题的易发期，疫情防控新形势下学生心理状况呈现更复杂的态势。学生除了可能遇到人际交往、亲子关系、情感沟通等共性问题之外，还将面临毕业、就业、升学等现实问题。为抓实抓细2023年春季学期学生心理危机事件防范工作，落实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春季学期高校学生心理危机事件防范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教思函〔2023〕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尽最大努力、最大限度防范学生心理危机事件发生，坚决守护学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，现决定面向全校学生开展心理测评工作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心理测评内容

2023年春季全校心理测评，包含四个部分，题目涉及个人学习、生活、思想、行为习惯特点等内容，测试时间15-30分钟。

二、心理测评对象

全体本科生、研究生。

三、心理测评时间

2023年3月1日-3月8日。

四、心理测评方式

本次测评使用心理健康教育管理系统网上测评，登陆广东海洋大学心理健康教育管理系统——测评——进入“2023年春季全校心理测评”计划——依次完成四个部分的测评。

系统账号：学号。

系统密码：密码由辅导员公布或重置。



链接：<http://psy.yunxinli.cn/gdou/Home/Login?request=/gdou/Manage>

测评说明：学生的个人信息和测试回答必须真实、准确无误，测试结果会严格保密，所获得的数据仅用于了解学生群体的情况，以便有针对性地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。

广东海洋大学学生处

2023年3月1日